

证券代码：430332

证券简称：安华智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华智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国际”）借款人民币 550 万元，由平安国际通过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公司发放。借款保证金 50 万元，借款期限两年，借款利率按平安国际和公司的约定执行，最终以各方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为准。

（2）公司授权杨剑波作为公司的授权签字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交付其为一方的融资文件及其他相关的所有文件和通知，并在融资文件及其他相关的所有文件和通知上加盖公司印章。

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4572362X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
办公楼二期 37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
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安华智能股份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贷款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助于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
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安华智能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华智能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8 日